

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办公室文件

热海大办〔2021〕115号

---

#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 (设计)评选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《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评选办法(试行)》已经2021年7月9日第23期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执行。

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办公室

2021年9月16日

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

## 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（试行）

为深化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教学改革，加强和规范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，激励学生和指导教师 in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，不断提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和水平，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，根据我校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# 第一条 评选原则

评选应坚持全面考核，实事求是，坚持科学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坚持优中选优，力求评选结果能够反映本专业教学水平和特色，杜绝简单摊派完成任务式的评选现象。评选工作应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从严进行，各专业如认为推荐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数量达不到比例，可以少报。

### 第二条 评选条件

- （一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选题科学，符合本专业教学要求；
- （二）能够较好地体现本专业基本知识、基本技能的综合应用；
- （三）圆满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任务书规定的工作任务，总成绩优秀；
- （四）有一定学术水平和独到见解，论文的观点和方法具有创新性；
- （五）研究（设计）成果有较好的实用（参考）价值或一定的潜在经济效益，得到了社会有关方面的较好评价。
- （六）遵守学术诚信，通过学校组织的毕业论文“查重”检测，且文字复制比符合学校规定的标准。

### **第三条 评选范围及名额**

评选范围仅限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各二级学院按专业根据评选条件从最终成绩为优秀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评选，校级优秀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比例不超过当年参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学生总人数 5%，补答辩学生不得参加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。

### **第四条 评选工作程序**

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评选工作由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共同组织实施，评选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结束后，由各专业答辩委员会或专业确定向所在二级学院推荐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并填写推荐意见。

（二）二级学院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领导小组或二级学院学术委员会对推荐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评审，提出评审意见。

（三）各二级学院确定好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后，将推荐材料报教务处，教务处对各二级学院推荐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后，报主管教学学校领导审批。

（四）最终确定的优秀毕业论文，学校将其汇编成《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编》。

### **第五条 评选工作时间**

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每年评选一次，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结束后（即当年 6 月份）进行。

### **第六条 报送材料**

所报送材料包括：

- （一）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；
- （二）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；

(三) 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评定书(指导教师审阅表、评阅教师评阅表、答辩评审表);

(四) 毕业论文(设计)文稿 1 份, 电子文档 1 份;

### **第七条 表彰**

被评为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的学生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, 指导教师由学校发文给予通报表扬, 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推荐工作将作为考核二级学院工作的重要指标列入年度考核体系。

### **第八条 附则**

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, 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 1.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推荐表  
2.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推荐表汇总



附件 2

#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

（20 届）

二级学院：

本科毕业班人数		推荐优秀论文(设计)篇数			
序号	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题目	学生姓名	专业班级	指导教师	
				姓 名	职 称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
注：请按推荐的先后顺序填写填报人签名：

二级学院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



---

抄送：校领导，校属党群各部门。

---

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办公室

2021年9月27日印发

---